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4-022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林控股业绩承诺补偿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承诺的基本情况

2021年5月13日，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展健康”“公司”）原控股股东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林控股”）等与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迪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转让美林控股及相关方所持部分德展健康股份并转让控制权，在转让协议中美林控股承诺德展健康在业绩承诺期间（2021-2023年度）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2.4亿元。若德展健康2021-2023年度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低于12.4亿元的，则美林控股同意以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向德展健康支付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12.4亿元之间的差额部分。约定的现金补偿款或现金等价物应在德展健康2023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付清。

根据德展健康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美林控股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3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226012号），德展健康2021-2023年度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为-21,218,772.21元，美林控股应向德展健康补偿人民币1,261,218,772.21元，补偿方式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补偿款应在2024年4月11日起30个工作日内付清。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等披露的《关于美林控股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二、美林控股业绩承诺补偿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业绩承诺补偿履行期限已届满，公司尚未收到美林控股应当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款。

三、后续拟采取的措施及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并非上述《股份转让协议》当事人，公司已及时向凯迪投资反馈美林控股业绩承诺补偿履行情况。经询凯迪投资，凯迪投资已向美林控股发出律师函，督促美林控股履行补偿义务，如美林控股不能履行义务，凯迪投资将通过法律维护权益。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